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梅香
電話：03-5216121*273
電子信箱：05395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504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4005049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4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社區醫療及校園心理健康專家諮詢研討會」，本府同意
核予教師公假（課務派代）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本市114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課程主題：陪孩子長大~校園心理議題與資源應用。
 - (二)辦理時間：114年4月30日(星期三)13:30~16:30。
 - (三)辦理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四樓會議廳。
 - (四)參加人員：本市國民中、小學教師；36班以上請派員2人、36班以下派員1人；亦開放新竹市有興趣家長報名參與；親師參加人數以80人為上限。
 - (五)報名時間、方式：請於4月18日前逕上研習護照報名(<https://study.hc.edu.tw/Modules/Study/GetSingleInternalStudy.aspx?studyID=1140824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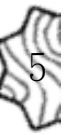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場次諮詢研討會開放家長報名，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轉

學務處 114/03/14 14:57



1140001138

有附件



知研習資訊及家長報名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iDfVE9JQD4vuSkZX7>)。若家長有意願參加研討會，請於114年4月18日(五)前填覆電子報名表單；因場次名額有限，報名成功者將於114年4月25日(五)內收到報名成功電郵通知及停車注意事項。

四、若有任何未盡事宜，請致電承辦人新科國中輔導處張老師(03-6686387*842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